

海沧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6 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厦门海关门户网站（<http://xiamen.customs.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海沧海关办公室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海沧大道 1 号，邮政编码 361026，联系电话 0592-6890696，电子邮箱：hchg_zw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海沧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海关总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等相关要求，认真落实海关总署、厦门海关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部署要求，现将相关工作报告如下：

（一）围绕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确保政务公开运行机制顺畅。根据《厦门关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要求，列出 7 个一级事项、25 个二级事项，对本关公开事项和具体公开内容进行梳理更新。规范政务公开操作流程，督促各业务科室履行公开

主体责任。逐步完善办公室、法律事务科、业务现场三方联动机制，提升政府信息公开队伍的专业性。遵循“谁公开、谁审查”原则，依法依规对拟公开内容进行保密审查。严格控制政务公开信息发布权限，强化网站管理人员管理和教育，确保信息及时有效发布。

（二）围绕落实主动公开事项，确保政务公开工作“五公开”。机构信息方面，及时更新办公地址、电话等办事信息。政务服务方面，在各业务现场公布企业备案等办事指南和审单、查验等业务流程。行政执法方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年公示行政处罚 33 件，国境口岸卫生行政许可 2 件，在业务现场监督台公开现场执法人员信息。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023 年共公开随机抽查事项 5 个和抽查结果 77 个。财务信息方面，公开海沧海关 2023 年预算，实时公开政府采购意向及预算金额信息 4 件。综合管理方面，每月定期发布海沧海关关长接待日通知，以现场公示、关企座谈会等多种方式解读宣贯海关政策。

（三）围绕依申请公开，确保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 年海沧海关严格遵循法定程序，依照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做好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工作流程，在接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后立即启动三方联动机制，不断提升答复文书和办理过程规范化水平。2023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份，全部于年内办结，有效保障社会公众依法获取海关政府信息权利。

（四）围绕群众关心关切，加强平台建设和解读回应。充分发挥厦关门户网站的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利用门户网现有栏目，主动及时发布、更新相关信息。依托海关发布、厦门海关12360公众号等微信、微博平台和各级新闻媒体，结合国家安全宣传周、“8·8”海关法治宣传日、“1·24”宪法日等重要节点，报道新闻稿件超500余篇次。利用报关大厅、办事窗口等政务公开集中展示区线下平台，提供纸质版办事指南和电子版查询渠道，方便企业了解、咨询办事业务。围绕企业关注问题，关领导牵头对辖区15类重点产业开展专题调研，采取“线上+线下”联动的方式开展“关企直通车”普法活动，解读最新出台的海关政策法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9		

行政强制	17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1	0	0	0	0	0	1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无法提供	1. 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2022 年年报中，海沧海关提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呈增长和内容呈现多样化趋势，对海沧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办理程序和答复意见的规范性提出了更高要求，对海关日常执法的专业性和规范性提出更严格的要求。

2023 年以来，海沧海关优化工作流程，办公室、法律事务科、业务现场三方联动机制运行更加顺畅，由审单、食品、查验、法律等方面业务骨干组成的依申请公开应对小组配合更加默契，进一步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队伍的专业性和规范性。通过培训、警

示、监督等手段进一步规范海关日常执法活动。2023 年圆满完成 3 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目前存在问题

2023 年海沧海关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与总署总关的要求和企业群众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比如，政务公开专区设施设备配备不够完善；现场政务公开栏版式规格不一。

2024 年，海沧海关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设置政务公开专区，根据实际情况对海沧海关各办事大厅进行规划，结合业务实际和相对人需求，增设电子屏、电脑等多媒体平台，提升企业群众获得感；二是加强与兄弟海关联系配合，交流工作思路和推进计划，工作中互通有无、取长补短、共同进步。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关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